附件4：

**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固定资产报废技术鉴定与审批表**

 部门、学院（盖章）： 资产处置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报废设备存放地点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固定资产编号 | 固定名称 | 型号 | 单价（元） | 数量 | 单位 | 总价（元） | 报废原因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鉴定小组技术签定意见（三人） |  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部门保管人签名 | 二学院（部门）领导签字 | 归口管理部门 | 归口管理部门分管领导签字 | 公共事务管理部 | 公共事务管理部分管领导签字 |
|  | 年 月 日 |  年 月 日 |   年 月 日 |  年 月 日 |  |

注：不同类别报废设备请分类填写；此表一式三份，公共事务管理部、归口管理部门、使用单位各一份；单价10万元及以上报废设备须一物一表填写。